

股票代號：8071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暨核閱報告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4
四、資產負債表	5
五、損益表	6
六、現金流量表	7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9
(五) 關係人交易	30~33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 金額商品資訊之揭露	35~37
(十一) 其他	37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三)營運部門資訊	42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穀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季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於財務季報表所示之金額及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181,147 仟元，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2,454 仟元。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五)所述，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權益法評價穀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181,147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金額為新台幣借餘 236 仟元，及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2,454 仟元，係依其他會計師核閱結果認列，因穀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計新台幣 181,203 仟元，及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計新台幣 4,230 仟元，暨財務季報表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認列與揭露而出具保留意見之核閱報告。另，除穀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季報表業經其他會計師核閱外，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 141,808 仟元及 20,180 仟元、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1,001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新台幣借餘 242 仟元及貸餘 3,646 仟元，及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分別計新台幣 595 仟元及(1,121)仟元，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二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並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基於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及相關資訊若能經其他會計師核閱，暨其他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及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季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_____

周峻墩會計師

會計師：_____

林世賢會計師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證(六)字第 90515 號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豐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 產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63,521	37.12	92,760	15.9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80,000	11.27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四(二)及十)	-	-	2,955	0.51	2120	應付票據	32,545	4.58	45,558	7.8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四(二)及十)	27,991	3.94	-	-	2140	應付帳款	6,686	0.94	45,424	7.8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四(三))	29,399	4.14	19,804	3.41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2,105	0.30	69	0.0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三))	61,178	8.62	75,576	13.0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四(十四))	5,716	0.80	488	0.08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及五)	19,711	2.78	11,033	1.9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七)	39,211	5.52	15,170	2.6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	-	-	1,494	0.26	2210	其他應付款	487	0.07	168	0.03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四(四))	13,347	1.88	29,878	5.14	2260	預收款項	109	0.02	48	0.01
1260	預付款項	7,501	1.06	5,022	0.86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及十)	8,518	1.20	9,582	1.6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	-	2,369	0.41	2288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二、四(六)及十)	221	0.03	213	0.0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十四))	7,063	0.99	3,247	0.56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54	0.04	276	0.05
	流動資產合計	429,711	60.53	244,138	42.01		流動負債合計	175,852	24.77	116,996	20.13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四(五))	141,808	19.97	201,327	34.6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十)	45,575	6.42	63,026	10.8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四(二)及十)	18,351	2.59	8,351	1.44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二、四(六)及十)	19	-	240	0.04
	基金及投資合計	160,159	22.56	209,678	36.08		長期負債合計	45,594	6.42	63,266	10.89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二、四(六)及六))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59,891	8.44	59,891	10.31	2880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四(五))	-	-	1,001	0.17
1521	房屋及建築	78,522	11.06	78,522	13.51		其他負債合計	-	-	1,001	0.17
1531	機器設備	352,716	49.68	351,961	60.56						
1551	運輸設備	2,925	0.41	2,925	0.50						
1561	辦公設備	761	0.11	1,618	0.28						
1611	租賃資產	928	0.13	928	0.16		負債合計	221,446	31.19	181,263	31.19
1681	其他設備	7,587	1.07	7,588	1.31						
	小計	503,330	70.90	503,433	86.63						
15X9	減：累計折舊	(381,501)	(53.74)	(363,740)	(62.59)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二))				
1599	減：累計減損	(20,271)	(2.86)	(20,271)	(3.49)	3110	股本	337,743	47.57	337,743	58.11
	固定資產淨額	101,558	14.30	119,422	20.55	32XX	資本公積	20,886	2.94	29,607	5.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90	0.28	365	0.0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5,177	16.23	29,478	5.07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四(五))	191	0.03	2,715	0.47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四(七))	-	-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四(二))	12,509	1.76	-	-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及十)	89	0.01	11	-		股東權益合計	488,496	68.81	399,909	68.81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857	0.26	1,385	0.24						
1848	催收款項淨額(附註二及四(八))	-	-	-	-						
1853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五及十)	287	0.04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十四))	13,107	1.85	3,858	0.66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及四(十一))	3,174	0.45	2,680	0.4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其他資產合計	18,514	2.61	7,934	1.36						
資產總計		\$ 709,942	100.00	581,172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09,942	100.00	581,172	100.00

(請詳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 胡瀚麒

經理人： 鄭謙和

會計主管： 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03,619	100.75	152,879	100.38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67	0.75	581	0.38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五)	102,852	100.00	152,29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四(四)(十三)及五)	75,559	73.46	118,751	77.97
5910 營業利益	27,293	26.54	33,547	22.03
營業費用(附註四(四及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9,463	9.20	13,980	9.1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304	11.96	8,284	5.4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1	0.45	466	0.31
營業費用合計	22,228	21.61	22,730	14.93
6900 營業利益	5,065	4.93	10,817	7.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3	0.19	-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四(五))	595	0.58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五))	51,039	49.62	3,369	2.2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30	0.03	30	0.0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及十)	-	-	256	0.17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五)	435	0.42	146	0.10
小計	52,292	50.84	3,801	2.5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70	0.75	540	0.35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四(五))	-	-	3,575	2.35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850	1.80	124	0.08
7880 其他損失	480	0.47	-	-
小計	3,100	3.02	4,239	2.78
7900 稅前淨利	54,257	52.75	10,379	6.8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四))	(1,022)	(0.99)	(436)	(0.29)
9600 本期淨利	\$ 53,235	51.76	9,943	6.5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後	稅前	稅後	稅前
(附註二及四(十五))				
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 1.58	1.61	0.29	0.31

(請詳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後淨利	\$ 53,235	9,94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1,786	9,981
A20400	攤銷費用	536	705
A20500	呆帳提列數	110	254
A224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595)	3,575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42,620)	-
A23400	處分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8,419)	(3,369)
A23600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256)
A2480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4,482)	272
A3000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A311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2,699)
A31120	應收票據	(6,076)	(75)
A31140	應收帳款	11,647	768
A3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31	(1,788)
A31160	其他應收款	-	(1,490)
A31180	存貨	6,059	(20,696)
A31210	預付款項	4,217	(1,438)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	(2,336)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1)	30
A32120	應付票據	(4,277)	15,462
A32140	應付帳款	(11,176)	33,665
A3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543	(16)
A32160	應付所得稅	5,498	164
A32170	應付費用	6,515	2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2	61
A32200	預收款項	103	11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5	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21	41,023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6,108	-
B015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14,304	10,229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559)	(943)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449)	(134)
B02700	應收關係人款(增加)減少	(11,529)	(1,1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7,875	8,034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淨減少	(20,000)	(20,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1,881)	(2,328)
C01702	應付租賃款減少	(54)	(5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935)	(22,38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淨(減少)增加	188,961	26,67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560	66,08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3,521	92,760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	\$ 815	544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	-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518	9,582
G002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 221	213
G03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 12,509	-
G031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769)	1,123
G03703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2,410	-
G03902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東權益變動轉列資本公積	\$ -	9,155
G09900	其他	\$ -	(585)

(請詳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稱為豐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承台灣省政府建設廳八七建三子字第二八三三五三號函核准變更公司組織為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經營業務為記憶光碟片、光電模版、光電真空濺射線膜、各種精密模具、塑膠日用品、工業用塑膠品等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24 人及 134 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備本公司之上櫃案，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季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該等估計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二)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三) 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兼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 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包括以交易為目的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二類。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係因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應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六) 存 貨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正條文規定，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成本，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變動製造費用則依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異常損耗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製造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不列入存貨成本。期末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一類別之存貨得分類比較外，採逐項與淨變現價值比較；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續後期間若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其投資子公司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應予分析產生原因，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與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

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國外營運機構，其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八)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列為資本支出；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為購建固定資產並進行使該資產達可用狀態前所發生必要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各該資產之成本。

租賃資產以承租時公平市價與全部應付租金(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履約成本)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之現值較低者列為資產。凡租期屆滿得無償取得原租賃標的物或有優惠承購權者，依租賃資產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未具承購條件者，按租賃期間以平均法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性資

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九) 閒置資產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第四次修正條文開始適用後，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應將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適當科目(閒置資產或其他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且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十)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雷射頭及玻璃基板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其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以直線法平均攤提。

(十一)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會計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其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三點五八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新制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繳數列為當期費用。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三號公報「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於編製財務季報表及半年報財務報表得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三十四段規定之事項。

(十二)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其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對於以前年度所得稅溢、低估數，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最低稅負制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生效，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另予計算基本所得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所得稅額，則將差額估列入帳，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盈餘或資本公積配股或減資彌補虧損而增加或減少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十五) 資產減損

依財務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規定，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除商譽以外之資產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該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除商譽以外之資產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如未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若已依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應先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十七)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發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有關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依新規定辦理。前述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並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40	264
支票存款	103	89
活期存款	217,324	42,977
外幣存款	45,954	49,430
合計	\$ 263,521	92,760

(二) 金融商品

1.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櫃股票	\$ -	2,955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利益為 256 仟元，列於營業外收入項下。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毅金工業(股)公司	\$ 15,482	-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509	-
淨 額	\$ 27,991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系通科技(股)公司	\$ 8,351	8,351
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	-
合計	\$ 18,351	8,351

本公司所持有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及因參與系通科技(股)公司九十九年度之私募而持有其股票，因該股票受主管機關限制交易而視為不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金融商品，故以成本衡量。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9,959	20,387
減：備抵呆帳	(560)	(583)
應收票據淨額	\$ 29,399	19,804
應收帳款	\$ 63,927	77,932
減：備抵呆帳	(1,149)	(2,35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600)	-
應收帳款淨額	\$ 61,178	75,576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並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四) 存 貨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24	42
製成品	2,514	4,545
在製品	1,237	4,035
原 料	9,023	17,911
物 料	506	3,402
合 計	13,404	29,935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57)	(57)
存貨淨額	\$ 13,347	29,878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20,0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銷售成本	\$ 76,792	120,06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33)	(1,309)
合計	\$ 75,559	118,751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PROSPER PLASTIC	70.00%	\$ 117,700	-	-
能遠國際(股)公司	61.00%	12,529	61.00%	11,020
松靖國際(股)公司	100.00%	8,326	100.00%	9,160
禾廣娛樂(股)公司	88.00%	3,253	-	-
毅金工業(股)公司	-	-	38.09%	181,147
M.M.L	100.00%	(24,065)	100.00%	(30,535)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 轉其他應收款		24,065		29,534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 列其他負債		-		1,001
合計		\$ 141,808		201,32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PROSPER PLASTIC \$	1,906	-
能遠國際(股)公司	424	(338)
松靖國際(股)公司	(262)	(279)
禾廣娛樂(股)公司	(290)	-
毅金工業(股)公司	(561)	(2,454)
M.M.L	(622)	(504)
合計	\$ 595	(3,575)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PROSPER PLASTIC \$	119,543	-
M.M.L	31,062	31,062
能遠國際(股)公司	12,200	12,200
松靖國際(股)公司	10,000	10,000
禾廣娛樂(股)公司	4,400	-
毅金工業(股)公司	-	167,377
合計 \$	<u>177,205</u>	<u>220,639</u>

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本公司因處分毅金工業(股)公司股份，致使持股比例低於 20%因而停止以權益法評價，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將尚未出售之毅金工業(股)公司股份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分別處分毅金股票 12,568 仟股及 540 仟股，處分總價款分別為 210,412 仟元及 10,229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分別為 51,039 仟元及 3,369 仟元。
3. 毅金工業(股)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44.87%減少為 38.09%，並認列相關因非等比例認股產生之資本公積 9,161 仟元。
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中除毅金工業(股)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季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外，其餘係採用該被投資公司之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5.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對 M.M.L 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58,634 仟元及 65,243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 3,507 仟元及 3,646 仟元，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分別計 24,065 仟元及 30,535 仟元，除長期投資帳面餘額已全數轉列損失外，上述超過數復沖減該日對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應收款分別為 24,065 仟元及 29,534 仟元並認列其他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1,001 仟元。
6. 本公司為擴展業務及增進公司發展，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收購 PROSPER PLASTIC 119,543 仟元，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九日變更登記完成，本公司取得 70%股權。

7.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 123 仟元及 3,410 仟元，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本公司對具長期股權投資墊款性質之換算差額分別為 68 仟元及(695)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六) 固定資產淨額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u>成 本</u>		
土 地	\$ 59,891	59,891
房屋及建築	78,522	78,522
機器設備	352,716	351,961
運輸設備	2,925	2,925
辦公設備	761	1,618
租賃資產	928	928
其他設備	7,587	7,588
合計	503,330	503,433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46,074	42,043
機器設備	325,960	312,844
運輸設備	2,218	2,064
辦公設備	426	210
租賃資產	276	121
其他設備	6,547	6,458
合計	381,501	363,740
<u>累計減損</u>	20,271	20,271
固定資產淨額	\$ 101,558	119,422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453,203 仟元及 453,248 仟元。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利息資本化金額均為 0 仟元。
3.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4. 本公司固定資產以「使用價值」作為衡量方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未低於上述資產之帳面價值時

減損應予迴轉，惟依規定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形下，減除應提列折舊之帳面價值。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與格上汽車租賃(股)公司簽訂契約以資本租賃方式租賃運輸設備，租期為三年，雙方約定於租期屆滿時，本公司以優惠承購價格取得該運輸設備之所有權。租賃資產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1)租約內容概述

依隱含利率		期間
資產總類	折算之現值	
運輸設備	\$ 928	99.05.21~102.05.20，每月一期，共計 36 期

-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該資本租賃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及其現值，依支付期間區分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現值	總額	現值	總額
100.04.21~101.04.20	\$ -	-	213	323
101.04.21~102.04.20	221	323	221	323
102.04.21~102.05.20	19	27	19	27
	240	350	453	673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221)		(2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19		240	

(七) 閒置資產淨額

閒置資產係由固定資產轉入，其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機器設備	\$ -	19,529
減：累計折舊	-	(19,529)
淨額	\$ -	-

(八) 催收款項淨額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1,904	1,745
減：備抵呆帳	(1,904)	(1,745)
淨額	\$ -	-

(九) 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 80,000	-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短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95%~2.25%及2.1%~2.33%。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銀行授信而未動支之信用額度分別約為136,000仟元、美金800仟元及185,000仟元、美金1,100仟元。

(十) 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內容與還款期限	利率	到期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銀行 民權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 98.12.3~108.12.3，自 100.1.3起每個月償 還本息。	2.420%	108.12.03	\$ 13,976	15,598
華南銀行 東湖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 96.6.23~106.6.23，自 96.7.23起每個月償 還本息。	2.330%	106.06.23	13,125	15,625
華南銀行 東湖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 98.6.12~105.6.12，自 98.7.12起每個月償 還本息。	3.000%	105.06.12	註	11,250
彰化銀行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貸款， 97.6.3~102.6.3，每個 月償還本息。	1.890%	102.06.03	1,950	3,510
彰化銀行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 97.12.3~107.12.3，自 98.1.3起每個月償還 本息。	1.890%	107.12.03	10,125	11,625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貸款銀行	內容與還款期限	利率	到期日	一〇一年三 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 月三十一日
合作金庫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 99.2.24~114.2.24，自 101.3.24 起償還本 息，前 2 年為本息寬 限期。	2.250%	114.02.24	14,917	15,000
小 計				\$ 54,093	72,60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8,518)	(9,582)
合計				\$ 45,575	63,026

註：於民國一〇〇年第 3 季提前清償

1.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 1.89%~2.42%及 2.16%~3%。
2. 本公司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

(十一) 員工退休辦法

- (1)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 (2)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
- (3)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2	26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602	647
合計	\$ 624	673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6,847	16,110
期末預付退休金餘額	\$ 3,174	2,680
既得給付	\$ 513	513

(十二) 股東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均為 337,743 仟元，均為 33,774 仟股，每股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票，以不超過三仟萬股，分次發行辦理私募普通股，以償還借款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該項私募案經董事會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九日決議增資發行新股二仟萬股，每股新台幣 10.5 元溢價發行，以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四日辦妥變更登記。私募後實收資本為 337,743 仟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債轉換溢價	\$ 10,316	10,316
發行股票溢價	10,000	10,000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		
法認列資本公積	570	9,291
合計	\$ 20,886	29,607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於優先填補虧損後，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予股東。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分配如下：

- ①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二。
- ②員工紅利為不低於百分之八，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而員工股票紅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比例，授權由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 ③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方式，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以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需考量公司未來之資金預算規劃，與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暨確保市場競爭力等相關因素，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公司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俟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九日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相關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後，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外)，分派之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現金股利	\$ 14,185
員工紅利-現金	\$ 1,170
董監酬勞-現金	293
合計	\$ 1,463

上述實際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有關股東會通過及董事會提議之相關資訊可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資訊觀測站查詢。

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金額 1,463 仟元與估計數 910 仟元，差異 553 仟元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該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第一季，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預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4,861 仟元及 1,063 仟元。

(3)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① 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② 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前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③ 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4. 兩稅合一相關揭露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	115,177	29,478
合計	\$ 115,177	29,478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稅額扣抵比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975	8,790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一〇〇年度(預計)	九十九年度(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11.61%	25.13%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分配屬八十七年度或以後年度盈餘時，應以分派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

(十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 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621	10,111	19,732	9,744	6,543	16,287
勞健保費用	874	425	1,299	809	405	1,214
退休金費用	380	244	624	450	223	673
其他用人費用	1,546	280	1,826	1,662	309	1,971
折舊費用	1,515	271	1,786	9,703	278	9,981
攤銷費用	471	65	536	705	-	705

(十四) 所得稅

- 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修改為百分之十七。因此，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利益)項目組成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504	16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4,482)	272
所得稅費用	\$ 1,022	436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差異列明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純利按法定稅率預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225	1,764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損失	117	522
證券交易所免稅	(8,677)	(573)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租稅影響	-	(43)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	377
基本稅額超過一般稅額金額	5,504	164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	(5,147)	(1,775)
所得稅費用	\$ 1,022	436

3.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未實現兌換損益變動數	\$ 46	(216)
備抵呆帳超限提列數	27	41
退休金未實現變動數	-	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損失迴轉	-	22
虧損扣抵變動數	(1,196)	(1,980)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變動數	(218)	85
未實現權利金支出	676	-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提列)	5,147	1,775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4,482	(272)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1)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063	3,26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7,063	3,2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7,063	3,247
(2)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9,770	50,71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23,217)	(43,40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6,553	7,3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46)	(3,446)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13,107	3,858
(3)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46,833	53,97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217)	(43,406)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3,446)	(3,468)

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可減除 (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	稅額影響數- 所得稅利益 (費用)	可減除 (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	稅額影響數- 所得稅利益 (費用)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78	64	601	102
備抵呆帳超限	2,590	440	3,573	60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7	10	57	10
退休金未實際提撥及 超限	1,065	181	1,066	181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 資損失	56,728	9,644	65,243	11,091
未實現權利金支出	11,921	2,027	-	-
未實現訴訟準備	5,000	850	-	-
未實現銷貨折讓	1,600	272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 分資產損失	-	-	(130)	(22)
資產減損折舊影響數	(20,271)	(3,446)	(20,271)	(3,446)
累積減損	20,271	3,446	20,271	3,446
虧損扣抵	175,877	29,899	226,717	38,542
合計	\$ 43,387		50,511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7. 當期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調節分別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504	164
期初應付所得稅	218	324
扣繳稅款	(6)	-
應付所得稅	\$ 5,716	488

8. 依所得稅法規定，前十年虧損得自有盈餘年度之純益額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估計申報虧損狀況如下：

年 度	虧 損 金 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94	\$ 2,063	104
95	44,102	105
96	92,107	106
97	37,605	107
	\$ 175,877	

(十五) 普通股每股盈餘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普通股淨利	\$	54,257	53,235	33,774	1.61 1.58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普通股淨利	\$	10,379	9,943	33,774	0.31 0.29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P.I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註)
M.M.L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松靖國際(股)公司(簡稱松靖)	本公司之子公司
能遠國際(股)公司(簡稱能遠)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OSPER PLASTIC	本公司之子公司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簡稱豐潤)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簡稱豐銑)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應華精密(股)公司(簡稱應華精密)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由同一法人派任

(註)：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解散，進入清算程序中因而喪失控制能力。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淨額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u>金額</u>	<u>佔本公司銷貨淨額%</u>	<u>金額</u>	<u>佔本公司銷貨淨額%</u>
松靖	\$ 4,781	4.65	6,525	4.28
能遠	-	-	34	0.02
豐銑	-	-	8	0.01
合計	\$ 4,781	4.65	6,567	4.31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售予關係人-能遠之產品規格未售予一般客戶，因此無法與一般客戶比價。

除上所述外，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價格與條件，與一般並無顯著不同。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而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款項%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款項%
松靖	\$ 8,156	8.26	10,999	10.00
豐銑	-	-	8	0.01
合計	\$ 8,156	8.26	11,007	10.01
減：備抵呆帳	-	-	-	-
淨額	\$ 8,156	8.26	11,007	10.0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九十天以上之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項下)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款項%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款項%
P.I	\$ -	-	3,595	3.27

2.進貨淨額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
豐銑	\$ 536	1.33	2	-
松靖	6	0.01	22	0.03
合計	\$ 542	1.34	24	0.0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而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本公司應付款項%	金額	佔本公司應付款項%
豐銑	\$ 2,083	5.04	2	-
松靖	22	0.05	67	0.08
合計	\$ 2,105	5.09	69	0.08

3. 資金融通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借款予關係人之融資款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利率	應收利息
PROSPER PLASTIC \$	40,000	11,529	137	2.08%	-
M.M.L(註1)	24,925	287	-	-	-
	\$	11,816	137		-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利率	應收利息
M.M.L(註2)	\$ 22,118	-	-	-	-

註1：出售固定資產價款17,929仟元及代墊各類費用6,423仟元，故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項24,065仟元。

註2：出售固定資產價款17,821仟元及代墊各類費用4,297仟元，故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項22,118仟元。

4.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被保證人	保證事項	保證金額	已動用金額
PROSPER PLASTIC	銀行融資額度	\$ 47,328	47,328
能遠	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20,000	2,000

5. 財產交易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本公司出售被投資公司-毅金工業(股)公司股份於公開交易市場售予應華精密公司，出售股數為 11,350 仟股，出售價格為 182,103 仟元，認列出售之投資利益為 38,175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間分別出售帳面價值 72,886 仟元及 0 仟元之固定資產予 M.M.L 及 P.I，出售價格分別為 66,231 仟元及 100 仟元，出售固定資產(損)益分別為(6,655)仟元及 100 仟元，該固定資產處分(損)益係屬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故依所售資產效益年限分年認列。而後本公司復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以帳面值向關係人買回上述設備，並將該機器設

備剩餘之未實現損失 4,643 仟元轉回機器成本。針對上述資產交易，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 M.M.L 之款項分別為 17,929 仟元及 17,821 仟元。

6. 其他

- (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代 P.I. 墊付各項費用，尚未收取之款項分別為 0 仟元及 3,821 仟元。
-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代 M.M.L. 墊付各項費用，尚未收取之款項分別為 6,423 仟元及 4,297 仟元。
- (3)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本公司為豐潤及豐銑公司提供服務收取之款項均為 45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收取之款項均為 16 仟元。
- (4) 本公司出租處所予能遠，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租金收入均為 3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均為 10 仟元。

7. 綜上應收關係人款項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明細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及票據	\$ 8,156	11,007
其他應收款項	26	26
應收融資款	11,529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 19,711	11,033
長期應收款項		
應收逾期帳款	\$ -	3,595
其他應收款	24,352	25,939
減：長期投資貸項	(24,065)	(29,534)
合計	\$ 287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抵押資產其帳面價值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	\$ 59,891	59,891
房屋及建築	27,484	28,180
合計	\$ 87,375	88,07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與荷蘭商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約，依各合約書之規定，本公司需按特定產品出貨數量分別支付 USD 0.015~0.0175/片及 USD 0.0225~0.0252/片之權利金予荷蘭商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本公司承租供營運用之處所及運輸設備等，其租期於民國一〇三年陸續到期，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共計 78 仟元，並開立票據 1,332 仟元予出租人，在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金	額
101.04.01~102.03.31	\$	843
102.04.01~103.03.31		547
103.04.01~104.03.31		390
	\$	1,780

- (三) 東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芝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一日(起訴日期)主張本公司所生產之 DVD 侵害其專利權，而起訴請求本公司損害賠償新台幣一億六千萬(智慧財產法院 100 年民專訴字第 61 號)，但東芝公司尚未就其主張賠償金額向法院提出計算依據之說明。本公司生產之 DVD 是否構成侵害專利權，尚待法院依訴訟程序進行專業鑑定及審理。惟據本公司委託律師表示，依專利法規定，該請求權自請求權人知有行為及賠償義務人時起，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因此，縱使將來法院鑑定審理結果認定本公司侵權，本公司之損害賠償範圍應只限於起訴日期回溯二年內所生產之 DVD 收入扣除成本及費用後之利益。目前該案尚在審理中，本公司業已就此提列損失準備 5,000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與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付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短期借款、應付費用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非衍生性短期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金融商品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上櫃股票)	\$ -	-	-	2,955	2,955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上櫃股票)	27,991	27,991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51	-	詳下述 1(2)	8,351	-	詳下述 1(2)
存出保證金	89	-	89	11	-	11
長期應收關係人款	287	-	287	-	-	-
金融負債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240	-	240	453	-	453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4,093	-	54,093	72,608	-	72,608

1. 本公司估計上列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所持有之上櫃股票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或因受限制影響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3) 存出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 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

現值則以本公司長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為準。其帳面價值約當公平價值。

- (5) 應付租賃款及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2.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因以公開報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利益之金額為 256 仟元。

3.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外幣之應付費用，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外幣計算之應收帳款及外幣存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後之淨兌換損益，為本公司因匯率變動所暴露之風險。

本公司持有且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櫃公司股票，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須承受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源自於現金、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重要客戶係與光電產業相關，故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光電產業之影響。然本公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同時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尚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1,481 仟元。
應付租賃款則因利率固定，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十一、其他

(一) 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資產與負債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420	29.54	71,499	2,936	29.40	86,323
歐元	-	38.95	9	-	41.71	17
日幣	9,189	0.3876	3,562	6,521	0.3550	2,315
港幣	3,001	3.84	11,534	-	3.78	1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17	29.58	12,322	51	29.59	1,499

(二) 重分類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註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註3)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PROSPER PLASTIC	應收融資款	40,000	11,529	2.08	短期資金週轉	-	營運週轉	無	-	-	48,850	97,699
0	本公司	MML	長期應收款項	24,925	287	-	(註2)	-	營運週轉	無	-	-	48,850	97,699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註1：係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其之銷貨金額。

註2：出售固定資產價款17,929仟元及代墊各類費用6,423仟元，故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項24,065仟元。

註3：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PROSPER PLASTIC	母子公司	244,248	47,328 (USD1,600)	47,328 (USD1,600)	-	9.69	488,496
0	本公司	能遠公司	母子公司	244,248	20,000	20,000 (註2)	-	13.78	488,496

註1：背書保證之總額度及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為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0%及50%。

註2：本公司做為能遠公司借款之連帶保證人，其借款額度20,000仟元，目前業已動支金額為2,000仟元。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與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本公司	M.M.L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58	(24,065)	100	(24,065)	註2
本公司	松靖國際(股)公司(以下簡稱松靖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8,326	100	8,326	
本公司	能遠國際(股)公司(以下簡稱能遠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20	12,529	61	12,529	
本公司	禾廣娛樂(股)公司(以下簡稱禾廣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0	3,253	88	3,253	
本公司	PROSPER PLASTIC FACTORY LTD. (以下簡稱PROSPER PLASTI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35	117,700	70	117,700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與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本公司	毅 金 工 業 (股)公司	-	備供出售之 金融資產-流 動	1,147	27,991	2.73	27,991	
本公司	系 通 科 技 (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700	8,351	2.70	-	
本公司	能率壹創業 投資(股)公 司	-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2.00	-	

註 1： 市價欄若無公開市價，則以被投資公司淨值計算。

註 2： 因依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負，依規定沖轉長期應收款共計 24,065 仟元。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 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 他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毅金	採權益 法之長 期投資	-	-	13,715	185,665	-	-	12,568	210,412	169,622	51,039	11,948 (註 1)	1,147	27,991
	PROSPER PLASTIC	採權益 法之長 期投資	-	-	-	-	3,535	119,543	-	-	-	-	(1,843) (註 2)	3,535	117,700

註 1： 係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61 仟元及評價利益 12,509 仟元。

註 2： 係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906 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 3,749 仟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M.L	Samoa	經營控股及 投資事業	31,062	31,062	958	100	(24,065)	(622)	(622)	註1及 註2
	松靖 公司	TW	光電產業	10,000	10,000	1,000	100	8,326	(290)	(290)	註 1
	能遠 公司	TW	電子零組件 產業	12,200	12,200	1,220	61	12,529	695	424	註 1
	禾廣 公司	TW	娛樂產業	4,400	4,400	440	88	3,253	(298)	(262)	註 1
	PROSPER PLASTIC	HK	塑膠產業	119,543	-	3,535	70	117,700	3,403	1,906	註 1
PROSPER PLASTIC	禮興塑膠(深 圳)公司	CN	塑膠產業	USD5,600	USD5,600	-	100	303,601	4,373	4,373	註 3

註1：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因被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負，故沖轉對該公司之長期應收款共計 24,065 仟元。

註2：係 PROSPER PLASTIC 之子公司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二(一)相關資訊：

①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②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③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與名額	與有價證券發行 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	
PROSPER PLASTIC	禮興塑膠(深 圳)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303,601	100	303,601	

註：市價欄若無公開市價，則以被投資公司淨值計算。

④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以上：無。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⑤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⑥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⑦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PROSPER PLASTIC	禮興塑膠(深圳)公司	為 PROSPER PLASTIC 100%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90,443	95	月結 30天	無顯著 差異	與一般客 戶相當	(26,994)	(63)	
禮興塑膠(深圳)公司	PROSPER PLASTIC	為禮興塑膠(深圳)公司之 母公司	(銷 貨)	(90,443)	(73)	月結 30天	無顯著 差異	與一般客 戶相當	26,994	57	

⑧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⑨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對大陸投資概況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禮興塑膠(深圳)公司	生產電腦等塑膠零 配件	165,648 (USD5,600)	(註1)		116,937 (HKD30,660)		116,937 (HKD30,660)	70%	2,449	211,78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6,937	116,937	293,097

註 1：投資方式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美元換算為台幣之金額為 29.58 及港幣換算為台幣之金額為 3.814。

2.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二(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十三、營運部門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第 5 段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